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me Watch Investments Limited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3)

###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出售附屬公司

#### 出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6月26日，賣方（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擔保人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且買方已同意收購GW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499,369美元（相等於約3,895,078港元）。

於出售事項在2020年6月26日完成後，GWG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GWG的資產、負債及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一項或以上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第十四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由於ILG由Chainani先生與其胞兄／弟最終擁有約62.52%且Chainani先生為IWG（為賣方的主要股東）的唯一股東，故買方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第十四A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根據第14A.101條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出售事項

### 買賣協議的日期

2020年6月26日

### 訂約方

- (1) 賣方（作為賣方）
- (2) 買方（作為買方）
- (3) 榮選及IWG（作為賣方的擔保人）

### 代價

出售事項的代價為499,369美元（相等於約3,895,078港元），其中的50%須於簽署買賣協議當日以現金支付，餘下50%則須於簽署買賣協議之日起三個月內支付。該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參考GWG於2020年5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未經審核及經調整資產淨值」）按正常商業條款公平磋商後釐定。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6月26日完成。

###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GWG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GWG的資產、負債及財務業績將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以供說明用途且有待審核，預計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將就出售事項錄得虧損約7.5百萬港元，該金額乃經參考代價與GWG於2020年5月31日的未經審核及經調整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所得。本公司因出售事項而將錄得的實際虧損金額將有待本公司核數師的審查及最終審核。

## 所得款項用途

出售所得款項將用於結清應付賣方股東的往來賬款結餘。

## 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9日的公佈（「該公佈」）。根據該公佈，本集團錄得其他品牌（全球）業務應佔的持續分類虧損。於終止其他品牌（全球）業務後，除清除現有存貨外，GWG不再從事與品牌擁有人訂立的授權協議的任何業務活動。GWG的主要資產主要由其現有存貨組成。

基於COVID-19疫情持續對鐘錶業造成的影響並考慮到GWG清盤及出售存貨產生的運營成本，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能夠減輕未能出售GWG存貨的風險並縮小所招致的虧損。此外，出售事項可使本集團更專注於其核心業務分類，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效率並為股東創造更多利益。

經考慮上述情況，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項下的出售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其天王手錶的製造、天王手錶及拜戈手錶的零售銷售、於中國從事其他手錶品牌的零售銷售以及錶芯業務的配套買賣。

## 賣方的資料

賣方主要根據若干授權協議從事全球分銷第三方獲授權國際品牌手錶，並直接持有GW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GWG的資料

GWG為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GWG主要根據若干授權協議於美國市場從事分銷第三方獲授權國際品牌手錶。

GWG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2018年 (美元)	2019年 (美元)
收益	25,779,961	27,219,002
除稅前及除稅後淨虧損	5,910,870	2,790,988

GWG於2020年5月31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1,465,000美元（相等於約11,427,000港元）。

## 買方及ILG的資料

買方為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

ILG主要從事手錶、珠寶、眼鏡、皮革製品、香水及時尚配飾的生產及分銷。

## 上市規則的涵義

### 第十四章

出售事項為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一項交易。

由於出售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第十四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第十四A章

由於ILG由Chainani先生與其胞兄／弟最終擁有約62.52%且Chainani先生為IWG（為賣方的主要股東）的唯一股東，故買方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根據第十四A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根據第14A.101條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顧問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載的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出售GW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榮選」	指	榮選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人」	指	榮選及IWG的統稱
「GWG」	指	Geneva Watch Group, Inc.，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賣方全資擁有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LG」	指	ILG of Switzerland Ltd，一家於瑞士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hainani先生與其胞兄／弟最終擁有約62.52%
「IWG」	指	International Watch Group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賣方的少數股東，由Chainani先生全資擁有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Chainani先生」	指	Pishu Vashdev Chainani先生，身為IWG唯一股東的個人
「其他品牌（全球）業務」	指	根據若干授權協議全球分銷第三方獲授權國際品牌手錶，為本集團的業務分類之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6月26日的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TWB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榮選及IWG分別擁有51%及49%
「買方」	指	Geneva Watch Group LLC，一家根據美國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ILG全資擁有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佈內，以美元報價的款項已按1美元兌7.8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該匯率（倘適用）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任何款項已經或可能曾經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的聲明。

承董事會命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董觀明**

香港，2020年6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董觀明先生、董偉傑先生、鄧光磊先生及董觀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清楠先生、王泳強先生及蔡浩仁先生。